

馆陶县 2020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2020 年度)

评价方式：直接组织评价 委托评价

项目编码：

预算部门：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公章）

预算部门负责人（签字）：_____

报告日期： 2021 年 5 月 10 日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华文绩评字【2021】第 289 号

馆陶县财政局：

我们接受委托，对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承担的 2020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

保证该项目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是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有关程序的基础上，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及《馆陶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通知书》（馆财评[2021]第 002 号）有关文件的规定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我们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会协(2016)10 号）的要求计划和实施评价工作，主要实施程序：获取并审查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拨付资金的文件及资金进账凭证，获取并审查项目资金的支付凭证及依据，获取并审查项目相关资料，抽查项目现场状况并进行满意度调查等。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20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2. 项目建设单位：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
3. 项目实施范围：为全面落实《中共河北省委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坚持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决定》和河北省人民政府、交通运输部签订的“加快贫困地区、民族地区交通运输发展共建协议”，馆陶

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开展了2020年扶贫攻坚农村公路建设工作，本项目分为三项改建工程项目立项，具体如下：

(1)《馆陶县2017-2020年农村公路脱贫攻坚项目(2020年农村公路改建工程)》(以下简称“公路改建工程”);

(2)《馆陶县乡道吝村-韩范庄(编号:Y079130433)马固桥改建工程》(以下简称“马固桥改建工程”);

(3)《馆陶县村道大寺堡-自新寨(编号:CG29130433)大寺堡桥改建工程》(以下简称“大寺堡桥改建工程”)

4. 建设内容及规模:

(1)公路改建工程:涉及8个乡镇31个行政村,道路硬化33.89公里。道路路面结构:1.改建道路路面结构为18cm水泥混凝土+15cm石灰土;2.旧路挖除新作路面结构为18cm水泥混凝土+15cm石灰土;②旧路帮宽路面结构为18cm水泥混凝土+20cm石灰土。

(2)马固桥改建工程:桥梁全长14.04m,上部结构为1孔10m现浇钢筋混凝土简支板,下部结构采用桩柱式墩台,桥梁宽度:净7.0m+2*0.5m防撞护栏。

(3)大寺堡桥改建工程:桥梁全长34.04m,上部结构为3孔10m现浇钢筋混凝土连续板,下部结构采用桩柱式墩台,钻孔灌注桩基础,桥梁宽度:净7.0m+2*0.5m防撞护栏。

5. 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为3,603.17万元,资金来源为上级财政补助及地方政府自筹资金。其中:公路改建工程3,307.43万元;马固桥改建工程94.55万元;大寺堡桥改建工程201.19万元。

6.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截止评价日，本项目投入 1,568.00 万元，其中：上级财政补助 1,468.00 万元，地方政府自筹资金 100.00 万元。

（2）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评价日，本项目支付工程款 1,543.87 万元，结存专项资金 24.13 万元，结存资金全部结存于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账户中，为未支付的工程款、质保金。

7. 项目实施情况

截止评价日，公路改建工程、马固桥改建工程、大寺堡桥改建工程，除公路改建工程项目中武馆线-前罗头路段由乡镇改建外，均已完成改建并交付使用，已出具交工验收报告，未进行竣工结算。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根据国家对于公路改建相关政策的支持，进一步加强农村公路建设，提升运输服务水平，强化生态保护和安全保障能力，提高管理养护效能。按照“四好农村路”标准，全面建成“外通内联、通村畅乡、班车到村、安全便捷”的交通运输网络。

2. 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完成馆陶县内 8 个乡镇、31 个行政村 33.89 公里公路、14.04 米马固桥及 34.04 米大寺堡桥的改建工程，保证乡镇和建制村路况良好、安全顺畅通行。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已按照财政部印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要求撰写绩效自评

报告。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接受委托后，我们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对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人员、时间与程序作出了安排。2021年4月9日至4月30日，评价小组收集了项目资料并进行了现场评价，经过听取情况介绍、检查会计记录、收集核实信息与数据、现场查看、综合分析等程序，并与项目单位沟通交流后，形成本绩效报告。

（一）绩效评价目的

按照公共财政管理要求，运用一定的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采取科学、规范的考评办法，对专项资金支出效益情况进行科学、客观、公正的评价，综合判断资金运营状况、风险程度和资金使用效益，为合理分配资金、优化支出提供依据。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 绩效评价原则

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严格、客观、公正地对“2020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组织实施及资金支出进行评价。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体系按照上述评价原则设计，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以求严格、客观、公正地对“2020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资金支出进行评价。指标体系包含项目决策、项目过程、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四方面内容，其中：项目决策部分涉及到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指标，项目过程部分涉及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指标，

产出指标部分涉及到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及产出成本指标，效益指标部分涉及到项目效益和受众满意度指标，四大指标内容一共细分为 24 个小项。（详见附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 评价方法

该项目采取专家评估法，运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相关专家进行评价打分。根据得分情况划分评价等级，得分区间与评价等级的对照关系如下：①90 分（含）-100 分（含）为“优”；②80 分（含）-90 分为“良”；③60 分（含）-80 分为“中”；④60 分以下为“差”。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文件的要求，由馆陶县财政局牵头，于 2021 年 4 月 9 日聘请专业机构，对“2020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进行绩效评价。

2. 组织实施

本项目评价组由 1 名专家组长及 2 名专家组成，由专家组长对项目总把关。

项目首先由绩效评价专家独立完成对项目业务资料及财务资料的审查，然后进行现场勘查、公众满意度调查等程序；其次，根据内外业资料及现场情况进行项目管理绩效和结果绩效评分，打分完毕后进行汇总、计算；最后，以其平均分数作为该项目评价得分。

3. 分析评价

依据绩效目标责任、绩效分析总结等情况对项目进行整体分析评价打分，确定是否存在重大偏差，并对差距进行分析，提出整改措施。

4. 沟通确认

与项目建设单位进行沟通确认评价结果，并提醒项目建设单位关注存在的问题，要求后期改进完善。

5. 出具评价报告

专家组签署评价意见，出具评价报告。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1. 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

馆陶县人民政府与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公路管理局签订了《加快贫困地区农村公路发展共建协议》。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根据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管理站管理职能范围实施，符合馆陶县总体发展规划及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管理站的部门职责，项目中柴堡镇武馆线-前罗头路段与其他部门项目重复，扣减1分，综合得分2分（满分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通过了馆陶县行政审批局的批复，项目进行了选址、可行性研究的逐层审批，项目立项程序规范，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审批到位，综合得分2分（满分2分）。

2. 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已提供绩效自评报告，项目绩效目标为：该项目的实施，是推动城镇快速发展、脱贫的必要因素之一，对于增加农民收入、刺激商业活动、加强地区之间的联系与沟通、提高生活质量、推进城镇化建设和新农村建设等方面有着非常积极的作用，加快了农村公路网络化建设。

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综合得分 2 分（满分 2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与目标计划数相对应，绩效指标清晰、明确，综合得分 3 分（满分 3 分）。

3. 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申报的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基本匹配，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通过馆陶县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批复投资总额 3,603.17 万元，项目合同总额 2,547.62 万元（已扣除未修路段投资 43.40 万元），与预算批复投资总额差异率为 29.30%，预算投资额未进行科学测算，预算投资额与工作任务不匹配，扣减 2 分，综合得分 1 分（满分 3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来源分配依据为河北省交通运输厅、河北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调整农村公路建设补助标准的通知》，与实际相适应，预算资金分配科学、合理，综合得分 2 分（满分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1. 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率

项目批复投资总额 3,603.1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1,568.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43.51%。中央财政资金全部到位，地方自筹资金到位率较低，扣减 1.7 分，综合得分 1.3 分（满分 3 分）。

(2) 预算执行率

2020 年度实际到位资金 1,568.00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1,543.87 万元，结存资金 24.1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8.46%，剩余资金为未支付的工程款、质保金等（未到质保期），综合得分 2 分（满分 2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项目资金能实现专款专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根据评价指标体系，综合得分 2 分（满分 2 分）。

2. 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制定了业务管理制度，制度合理、合规、完整，提供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是由上级单位馆陶县交通局制定，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未制定财务管理制度，综合扣减 1 分，得分 1 分（满分 2 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查看项目招投标、合同、开工申请、施工总结、监理总结的项目资料，项目采购履行招投标程序，保障采购流程合规。但项目建设单位未及时编报项目决算，扣减 1.7 分，综合得分 4.3 分（满分 6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1. 产出数量情况分析

（1）农村公路改建完成数量

公路改建工程共完成 30 个行政村的公路（33.27 公里）改建工程，预算中柴堡镇武馆线-前罗头路段由其他部门修建，非本项目产出，扣减 1 分，综合得分 16 分（满分 17 分）。

（2）马固桥改建完成数量

马固桥改建工程共修建桥梁 14.04 米，按预算内容全部完工，综合得分 1 分（满分 1 分）。

（3）大寺堡桥改建完成数量

大寺堡桥改建工程共修建桥梁 34.04 米，按预算内容全部完工，综合得分 2 分（满分 2 分）。

2. 产出质量情况分析

（1）农村公路改建完成质量

公路改建工程已完工并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和监理单位联合验收，验收文件显示，工程质量符合合同及工程质量标准要求，质量达标率 100%，综合得分 17 分（满分 17 分）。

（2）马固桥改建完成质量

马固桥改建工程已完工并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和监理单位联合验收，验收文件显示，工程质量符合合同及工程质量标准要求，质量达标率 100%，综合得分 1 分（满分 1 分）。

（3）大寺堡桥改建完成质量

大寺堡桥改建工程已完工并由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和监理单位联合验收，验收文件显示，工程质量符合合同及工程质

量标准要求，质量达标率 100%，综合得分 2 分（满分 2 分）。

3. 产出时效情况分析

（1）完成及时性

公路改建工程批复建设时限：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6 月，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15 日，实际竣工日期 2020 年 9 月 5 日；马固桥、大寺堡桥改建工程批复建设时限：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7 月，实际开工时间为 2020 年 7 月 17 日，实际竣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5 日。因行政许可批复开工时间较晚，项目整体时间滞后 4 个月，根据指标评价标准，综合扣减 1 分，得分 4 分（满分 5 分）。

4. 产出成本情况分析

“2020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预算资金总额 3,603.17 万元，合同金额 2,547.62 万元（因未做工程结算，以合同金额暂按实际成本），成本节约率 29.30%，成本节约明显，综合得分 5 分（满分 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项目实施效益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通过实施本项目，改善农村交通基础设施状况，改善农村面貌，促进农民更好地适应市场需求，提高农业效益。综合改善了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和基础设施，提高了农民生活水平，综合得分 3 分（满分 3 分）。

（2）经济效益

通过实施本项目，为县域旅游、特色加工、能矿开发、绿色生态等产业落地、发展创造条件，增强内生发展能力，促进了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综合得分 3 分（满分 3 分）。

（3）生态效益

通过实施本项目，抑制了原泥结碎石路面扬尘，改善了周边地区空气质量，产生了良好的生态效益，综合得分 2 分（满分 2 分）。

（4）可持续影响

农村“公路建设”改造工程在一定程度上产生可持续影响，加快发展农村公路，是实现交通新跨越式发展的重要保障，为实现全面、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综合得分 2 分（满分 2 分）。

2. 项目满意度情况分析

本项目实施后，为形成对项目客观、公正的满意度评价，通过结合现场查看与问卷走访调查结果，我们认为该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总体较好，有效的提高了当地道路的通畅及安全便捷。但周庄-赵公寨路段路面不平整并堆放垃圾，群众满意度较差，根据满意度调查结果和现场走访调查结果，扣减 1 分，综合得分 9 分（满分 10 分）。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020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组织和管理执行了相关文件、规范的要求。对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总体有效，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对提升馆陶县的经济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取得了一定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

因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不匹配，预算投资额未进行科学测算，制度执行有效性较差等问题，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 89.6 分，评价等级为“良”（具体评价情况见附 2：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六、主要经验

根据馆陶县人民政府与河北省交通运输厅公路管理局签订的“加快贫困地区农村公路发展共建协议”部署要求，积极开展2020年农村公路建设工作，项目资金专账核算，保障资金专款专用；采购履行招标投标程序，保障采购流程合规。

七、主要问题及建议

1. 项目预算投资额与实际投资额偏差较大

本项目预算批复投资总额 3,603.17 万元，项目合同总额 2,547.62 万元（已扣除重复未修路段投资 43.40 万元），与预算批复投资总额的差额为 1,055.55 万元，占预算批复投资总额的 29.30%，项目实际投资与预算批复偏差较大。

建议：从工程量及单价等方面入手，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分析项目实际投资与预算批复偏差较大的原因，并做出合理解释。

2. 地方自筹资金到位率低

项目预算投资额 3,603.17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资金 1,468.00 万元，已全部到位；地方自筹资金 2,135.17 万元，到位 100.00 万元，到位率 4.68%，地方自筹资金到位率远低于上级补助资金到位率。

建议：加强预算指标下达，用款计划核批，资金拨付等环节的有效衔接，尽快根据项目情况拨付项目资金。

3. 部分立项内容与其他相关部门项目重复

农村公路改建项目中武馆线-前罗头路段由其他部门修建，立项内容与其他相关部门项目重复。

建议：在项目立项时，与相关部门对所立项内容进行确认，避免项目重复立项。

4、未及时编报项目决算

经了解，项目于2020年11月全部完工并投入使用，截止评价日，项目建设单位未编报项目决算，经了解，施工单位尚未申报结算数据，项目变更签证事项均未提供。

建议：项目建设单位按照《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在要求时间内完成项目决算的编报，同时建设单位应督促施工单位尽快报送结算资料，以便建设单位完成项目决算的编报。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绩效评价报告仅对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承担的2020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的收支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建议馆陶县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管理站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复核检查，确保项目及资金使用效益。

